四川文轩职业学院教务处 关于组织《赋能大讲堂》课程授课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根据"四川文轩职业学院关于《赋能大讲堂》课程开课的通知"要求,教务处结合前期准备工作和目前教学工作的实际情况,决定开展赋能大讲堂授课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授课日期

2021年11月22日-12月9日。原则上应安排在每周一 至周四第7-8节或第9-10节。

二、授课对象

2020级、2021级全体学生。

三、授课形式

线上线下同步进行。

四、授课组织程序

授课由教务处牵头组织,各教学单位负责具体实施。

- (一)各教学单位根据教师课程表,结合教师人数,为 承担讲座的教师安排授课日期和授课地点,使本部门教师的 授课日期平均安排在规定的开课日期内。
- (二)各教学单位组织教师于11月12日前在超星平台 完成授课准备工作(操作说明见附件1)。

- (三)各教学单位填报《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 开(选)课统计表》(附件2),于2021年11月12日中午 12点前报送教务处。
- (四)教务处于 11 月 15 日前发布 "四川文轩职业学 院赋能大讲堂课程表"给二级学院。
- (五)二级学院于11月20日前安排专任教师根据"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课程表"到各班级指导学生现场完成选课(含超星学习通下载、注册、登录等)。2020级各专业班级的学生选课由二级学院单独安排专任教师负责,2021级各专业班级的学生选课由班导师负责。

教师提醒学生根据"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课程表"选择讲座题目,同时在手机超星学习通输入讲座对应的课程邀请码确定后,完成选课流程。教师要确保每名学生至少选4个讲座,并告知学生,学习后的考核成绩将记入学生个人成绩档案。

(六)各教学单位通知教师按时开课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- (一)各教学单位要积极准备讲座所需的教室、电脑(手机)等设施设备,并在授课前面向全体教师组织开展授课平台(超星学习通)的使用培训工作,充分强化新教师对授课平台的使用。
 - (二) 各教学单位必须要求教师在授课前到指定的授课

地点进行模拟测试,确保讲座顺利开展。同时要督促教师认 真准备讲座所需的课件、讲稿等其它教学资料,确保讲座内 容质量和讲座效果。

(三)授课结束后,各教学单位组织教师对学生的听课情况进行评价。

联系人: 李建民(大英), 联系电话: 13398188180 王显梅(大邑), 联系电话: 67437

附件: 1. 赋能大讲堂授课平台操作说明

2.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开(选)课统计

表

四川文轩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1年11月5日